

江南大学文件

江大〔2021〕233号

关于范大明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学院（单位）、机关各部门，

各学院（单位）党委、党总支：

经 2021 年 10 月 22 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任命：

范大明为科学技术研究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杨 延为宜兴校区管理办公室主任兼校长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王君柏为法学院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丁重阳为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副处长；

赵 莹为宜兴校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；

蒋 艳为药学院副院长（兼，试用期一年）。

免去：
方正泉后勤工作协调办公室主任（兼）职务；
范大明科学技术研究院副院长职务；
杨 延宜兴、江阴校区建设与管理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王君柏法学院副院长（主持工作）职务；
丁重阳生物工程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赵 莹宜兴、江阴校区建设与管理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。

江 南 大 学

校长：陈 卫

2021 年 11 月 1 日

校长办公室

2021 年 11 月 1 日印发
